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8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0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05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116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17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18
第六部分 附件	126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对全区党的组织建设和干部工作有关方针、政策的综合研究与整体工作部署，综合协调、指导全区党的组织建设和干部工作的组织实施。

2、研究和指导全区党的组织制度改革，负责全区党的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各类新的经济组织中党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规划、协调和指导党员发展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新时期党的建设理论和研究。

3、研究制定全区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和中长期规划，负责全区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组织实施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女干部、党外干部工作。

4、负责区管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和组织建设；办理我区属于省委、市委管理的干部有关事项的报批手续；对各街道（乡）和区委、区政府机关各部委办局和其他列入区委管理的干部，以及拟提任区委管理职务的干部实施组织考察，办理有关任免、工资、待遇、退（离）休呈报审批手续；负责区委委托区委组织部管理的干部管理工作；承办有关干部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负责省、市有关部门为主管理的

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当职务的协助管理工作。

5、调查研究全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情况，制定或参与制定干部人事工作的政策和制度；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全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6、负责指导全区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和组织实施全区参照管理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指导全区国家公务员和参照管理单位年度考核；负责区管干部、区直参照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的具体业务以及区直参照管理单位科以下工作人员考试录用工作。

7、贯彻实施中央和省、市区关于人才工作的政策法规，拟定全区人才发展规划、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国家、省市重大人才工程在我区的组织实施工作，推进实施区级人才工程；统筹推进区级人才工作平台建设、人才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人才工作信息化建设；综合协调高层次人才引进、使用和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招才引智活动；负责各类人才联系服务工作，做好党委联系专家工作；负责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8、主管全区干部教育工作，研究探索适应我区干部队伍建设需要的干部教育培训制度；指导、协调、检查全区干部教育工作，制订全区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落实；协调落实干部参加上级组织的教育培训；组织区委管理的干部和一定层次中青年干部的培训；开展干部提拔重用任前考试和

培训情况任前审核工作。

9、负责全区干部监督工作的综合协调、督促检查和宏观指导；研究和参与制订有关干部监督工作的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全区组织部门举报工作的综合协调；研究和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与区管干部的监督，对反映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区管干部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提出处理意见或进行督办检查；及时向区委和市委组织部反映干部监督工作中的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10、组织实施全区党的组织建设和干部工作舆论宣传；承办市党建研究会的日常工作。

11、负责全区退（离）休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管理市老干部工作局，指导协调全区老干部工作。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本级决算和 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 武汉市洪山区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3. 武汉市洪山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1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67.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44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5.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15.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15.95	总计		62	2,715.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项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2,715.95	2,715.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64	2,067.64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132		组织事务	2,067.34	2,067.34						
2013201		行政运行	615.18	615.1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03	375.03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9.67	9.67						
2013250		事业运行	73.48	73.4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93.98	993.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46.00	446.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446.00	446.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446.00	4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3	7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3	76.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8	16.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9	56.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	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0	3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0	36.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5	26.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6	7.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9	2.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28	8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28	8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2	52.02						
2210202		提租补贴	9.67	9.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9	27.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2,715.95	888.48	1,82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64	688.66	1,378.98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132		组织事务	2,067.34	688.66	1,378.68			
2013201		行政运行	615.18	615.1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03		375.03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9.67		9.67			
2013250		事业运行	73.48	73.4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93.98		993.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46.00		446.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446.00		446.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446.00		4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3	7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3	76.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8	16.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9	56.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	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0	34.11	2.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0	34.11	2.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5	26.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6	7.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9		2.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28	8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28	8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2	52.02				
2210202		提租补贴	9.67	9.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9	27.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1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67.64	2,067.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46.00	446.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43	7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60	36.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9.28	8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5.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15.95	2,715.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715.95	总 计	64	2,715.95	2,71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2,715.95	888.48	1,82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64	688.66	1,378.98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132			组织事务	2,067.34	688.66	1,378.68
2013201			行政运行	615.18	615.1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03		375.03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9.67		9.67
2013250			事业运行	73.48	73.4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93.98		993.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46.00		446.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446.00		446.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446.00		4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3	7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3	76.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8	16.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9	56.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	3.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0	34.11	2.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0	34.11	2.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5	26.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6	7.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9		2.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28	8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28	8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2	52.02	
2210202			提租补贴	9.67	9.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9	27.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8.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98	310	资本性支出	0.13
30101	基本工资	86.48	30201	办公费	14.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3
30102	津贴补贴	106.32	30202	印刷费	1.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0.9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7.47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09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6	30207	邮电费	3.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7	30211	差旅费	6.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8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8			
30302	退休费	11.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0.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0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6.9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0			
人员经费合计		606.36	公用经费合计			28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6					0.06	0.06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15.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59.95 万元，下降 40.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英才专项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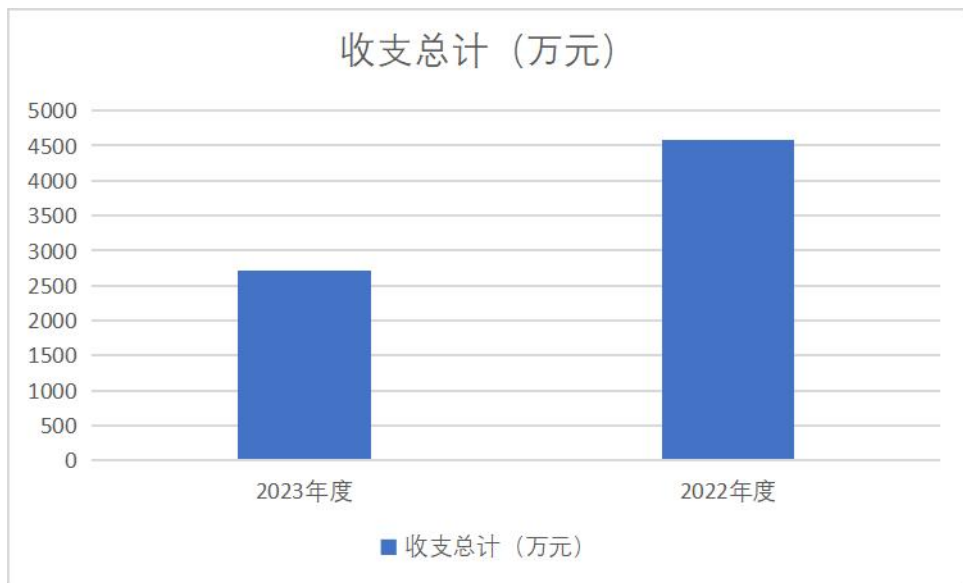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715.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859.95 万元，下降 40.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英才专项经费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15.9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715.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859.95 万元，下降 40.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英才专项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888.4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71%；项目支出 1827.4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29%；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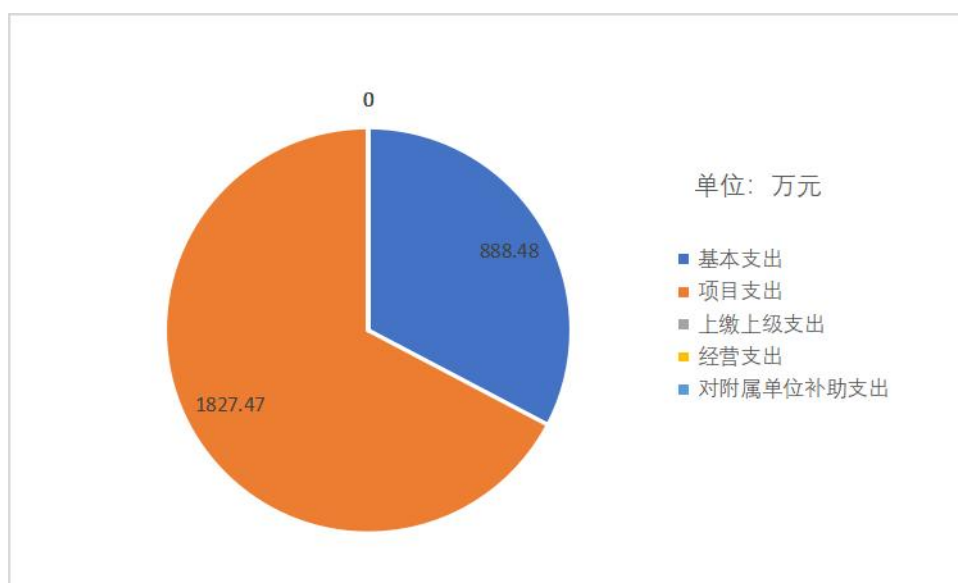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15.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59.95 万元，下降 40.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英才专项经费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15.9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859.9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英才专项经费减少。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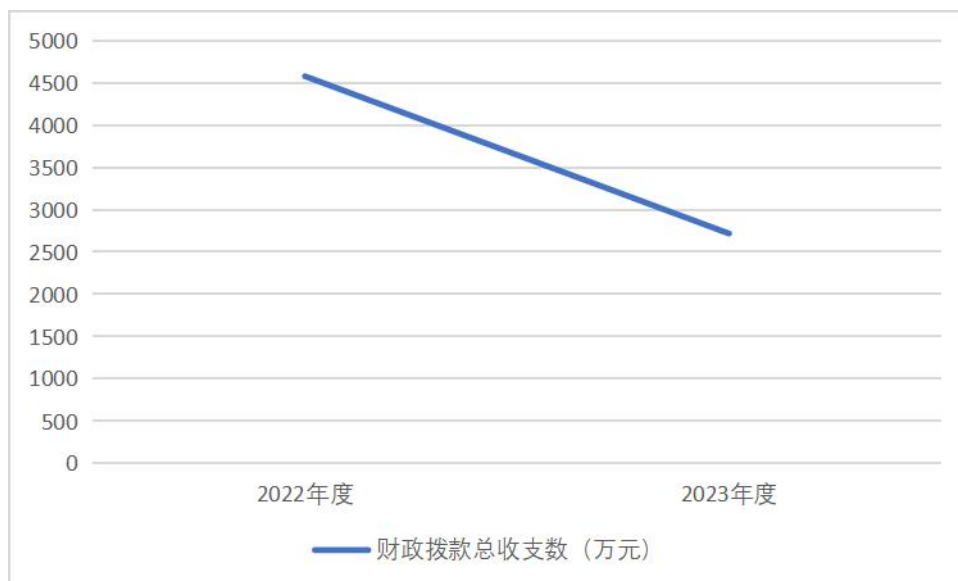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15.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59.95 万元，下降 40.6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英才专项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15.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67.64 万元，占 76.13%。主要是用于组织事务方面支出。

2. 科学技术（类）支出 446 万元，占 16.42%。主要是用于其他科技重大项目的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6.43 万元，占 2.81%。

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类）支出 36.6 万元，占 1.35%。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89.28 万元，占 3.29%。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41.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洪山区优化营商先进个人奖励”项目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2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5%。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98.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6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

（项）。年初预算为16.00万元，支出决算为9.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4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务员招录工作费用由市委组织部直接承担。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4.96万元，支出决算为7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奖金是按照预发发放的。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34.00万元，支出决算为993.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干部教育培训专项工作经费、招才引智工作等项目经费。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其他科技重大项目（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6.0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武汉英才专项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10万元，支出决算为1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追加医疗补助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

算为34.46万元，支出决算为5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养老保险基数上浮。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职业年金做实缴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2.17万元，支出决算为26.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医保基数调整幅度不大。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76万元，支出决算为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2023年医疗保险基数未调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卫健局年底医疗报销调剂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6.01万元，支出决算为5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人员异动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38万元，支出决算为9.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7.25万元，支出决算为2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原单位未发放2021年1-6月住房货币化，本年度补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8.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06.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82.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本年和上年均无支出，且预算数均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比全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外单位来我部交流工作及我部接受上级或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国内相关工作单位，主要是开展外单位来我部交流工作及我部接受上级或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2.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28 万元，降低 2.8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8.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6.2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8.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8.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5 个，资金 1865.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执行数为 1827.47 万元，执行率 97.94%。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全年预算金额是 2754.4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715.9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60%。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分 99.72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附件 4）和《中国共产党武汉市组织部 2023 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附件 5）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共涉及 15 个二级项目。

干部监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3.39 万元，完成预算 84.75%。本项目自评总分 96.95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干部监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干部监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从严从实抓好选人用人监督，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凡提四必”等制度要求，全年累计发出任前监督征求意见函 136 人次，干部任前公示 67 人次，查核

个人有关事项 67 人，无“带病提拔”问题发生；做细做实干部日常管理监督，累计审批办理因私出国（境）54 人次，因公 3 人次，举报件 23 起，落实提醒函询诫勉制度，做好省委巡视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等专项工作。

发生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举报内容的分析甄别，按照问题性质和问题线索，分别采取直接查核、转办督办、留存待查等方式进行处理，提升举报工作办理效率和办理质量。

绩效考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66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2.97 万元，预算完成 93.15%。本项目自评总分 98.63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绩效考评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绩效考评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制发《2023 年度全区绩效管理综合考核办法》，逐项分解市级绩效目标、修改完善各单位绩效目标 1000 余条，汇编形成单项重点绩效目标考核计分办法，健全完善全区绩效考核体系。加强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每月测算分析、通报市区重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每季度对重点绩效目标开展实地调研。从严从实，共考核 71 家绩效责任单位、65 家区管领导班子、411 名区管领导干部，科学精准、高质高效完成 2022 年度综合考核工作。

发生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招才引智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2.8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32.54 万元，预算完成 99.79%。本项目自评总分 99.96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招才引智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招才引智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1. 优化安居保障。构建多层次人才安居保障体系，设立全市首家酒店式武汉青年人才之家·洪山驿站，服务来汉求职创业者；首创人才安居房整建制配套模式，为华中农业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中电建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等配套人才房，切实解决人才住房难题。2. 拓宽服务平台。嵌入式设立“聚才引智招商引资工作站”2 个，延伸人才服务触角，在珞南街道政务服务中心设置全区首个街道层面大学生留汉服务专窗，实现服务下沉、就近办理。积极发挥人才超市、大学之城人才服务网、大学生留汉服务专窗作用，全年受理人才咨询和办理人才业务。3. 打造服务品牌。以市“人才服务月”为契机，采取“常规服务+特色专项”模式，建立服务项目清单，在“洪山组工”公众号推送动态 8 期。深化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春节期间慰问专家人才。组织全区重点企业人才赴重庆开展科技创新与产业转型专题国情研修班，提升人才专业素质能力。4. 加大选树力度。深化“洪山创客英雄汇”“洪山英才说”等品牌效应，举办人才宣传专栏，湖北日报、长江日报、学习强国、武汉组工等媒体平台发布宣传信息，以活动影响力和宣传力讲好洪山

人才故事。5. 加强政策推介。分层分类编制《洪山人才政策汇编（第一辑）》《大学生留汉指南 2023 版》《青年人才小“洪”书》系列“政策图谱”，在“洪山组工”微信公众号专栏推送人才政策微课堂，组团进高校、进园区、进企业开展政策宣讲。6. 举办大学之城校企人才合作对接会，组建大学之城校企人才服务联盟，链接高校与企业供需精准对接、资源高效共享。7. 持续深化“学子聚汉”工程。承办全市“遇见武汉”重点高校大学生实习实践工作暨新时代英雄城市学子行活动启动仪式，开展特色主题活动。擦亮“大学之城就业节”特色招牌，承办全市首场秋季校园巡回招聘活动华中农业大学专场，全年开展招聘活动，提供就业岗位。新增大学生留汉就业创业，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干部教育培训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31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53.2 万元，预算完成 97.96%。本项目自评总分 99.59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2023 年 8-9 月举办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远程（电化）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

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8.24 万元，完成预算 76%。本项目自评总分 95.2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远程（电化）教育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远程（电化）教育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1. 全年发展党员数名，储备入党积极分子数名；2. 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结对共建，形成结对共建小组，覆盖基层党组织多个，举办全区首届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技能大比武，有关做法被半月谈、新华社湖北频道等媒体报道 7 次；3. 开展党员教育电视片拍摄制作工作，获评全市“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上榜作品 3 部、入围作品 2 部；4. 完成“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颁发工作，全区多名符合条件的老党员获颁纪念章。

发生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整改措施：无。

公务员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9.67 万元，预算完成 60.44%。本项目自评总分 92.08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公务员科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公务员科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按要求完成公务员录用、考核、培训、工资运转等各项工作任务。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社区（村）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9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6.91 万元，预算完成 89.47%。本项目自评总分 97.89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社区（村）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社区（村）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大力推进基层党建示范点创建、校地融合治理取得积极进展；全面加强社区书记队伍建设，开展“洪雁领航”班级活动 7 次，组织 189 名社区（村）书记参加全国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居（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举办全区社区党组织书记能力竞赛；深入开展共同缔造活动，新增共同缔造试点小区 177 个，实现 186 个社区全覆盖。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4.3 万元，预算完成 97.2%。本项目自评总分 99.44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提升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打造两新党建示范点 2 个，开展区级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班 2 期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干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6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1.79 万元，预算完成 98.58%。本项目自评总分 99.72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干部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干部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全国及省市区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着眼激发干部干事创业活力，严把德才标准，坚持公正用人，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形成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组织部门自身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0.5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60.41 万元，预算完成 99.97%。本项目自评总分 99.99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组织部门自身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组织部门自身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为提升我部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进一步夯实精神文明建设的基层基础，我部认真组织文明创建活动，组织日常培训 4 次，干部职工工作作风形象得到提高、认真履行党建的主体责任，我部认真开展党建活动 12 次。微信公众号发布 812 篇，完成部机关档案

整理等日常工作。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武汉英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5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790 万元，预算完成 99.37%。本项目自评总分 99.68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1 年度“武汉英才”计划入选人才配套资助资金项目经费自评表》（附件 1）和《2021 年度“武汉英才”计划入选人才配套资助资金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按照标准，为我区和辖区在汉重点高校、国家重点实验室入选的 2021 年度“武汉英才”计划优秀青年人才拨付第二批资助资金。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 年度关于武汉黄鹤英才和武汉英才资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6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446 万元，预算完成 100%。本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关于武汉黄鹤英才和武汉英才资助资金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3 年度关于武汉黄鹤英才和武汉英才资助资金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为我区和辖区在汉重点高校、国家重点实验室入选的 2019 年度“武汉英才”优秀青年人才、2022 年度“武汉英才”战略科技人才及产业领军人才拨付资助资金。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奖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奖金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奖金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奖励完成发放 1 人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2 年度医疗费报销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9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4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2 年度医疗费报销项目自评表》（附件 1）和《2022 年度医疗费报销项目自评结果》（附件 3）。

主要产出和效益：完成 2022 年度职工医疗报销发放 18 人

发生的问题和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2023 年以来，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市委组织部正确指导下，区委组织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全国、省市组织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现将有关工作报告如下。

1.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

严格对标对表党中央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把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建立健全区委主题教育领导机构和工作专班，切实发挥主题教育办统筹协调作用，指导各单位有力部署、有序推进。

2. 推动干部队伍焕发新气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着力发现选拔宗旨意识强、业务素质高、工作思路清、能力作风优的干部，切实加强年轻干部战略性培养储备，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干部任前监督综合情况分析研判，进一步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扎实开展绩效和干部考核工作，有效推进目标落实。

3. 强基固本筑牢战斗堡垒

从严从实抓好党建责任落实，强化工作调度，抓好问题整改。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组织生活规范化水平。聚焦深化共同缔造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持续提升基层治理工作质效，运用区域化党建服务资源，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整体效应。充分释放两新党建活力，巩固两新党建工作基础，深入推进两新组织实现有形有效覆盖。

4. 营造重才爱才用才良好环境

聚力培育人才做大做优队伍，深入走访调研企业，征集相关意见建议。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形成良好的示范带动作用。建立人才联络员队伍，创新“行业部门与属地街道”联动人才工作机制，构建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人才工作格局。提升大学生留汉保障力，持续推进“学子留汉”工程，举办大学之城就业节活动，强化政策宣传，增强安居保障。

5. 打造忠诚可靠组工干部队伍

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着

力打造清廉机关，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积极推动平安建设，树立组工干部良好形象。

下一步，区委组织部将紧紧围绕洪山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在中心大局中找准组织工作新坐标、新定位，持续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持续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持续做好人才服务工作，持续打造过硬组工干部队伍。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	严格对标对表党中央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把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建立健全区委主题教育领导机构和工作专班，切实发挥主题教育办统筹协调作用，指导各单位有力部署、有序推进。	完成
2	推动干部队伍焕发新气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着力发现选拔宗旨意识强、业务素质高、工作思路清、能力作风优的干部，切实加强年轻干部战略性培养储备，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干部任前监督综合情况分析研判，进一步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扎实开展绩效和干部考核	完成

		工作，有效推进目标落实。	
3	强基固本 筑牢战斗 堡垒	从严从实抓好党建责任落实，强化工作调度，抓好问题整改。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组织生活规范化水平。聚焦深化共同缔造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持续提升基层治理工作质效，运用区域化党建服务资源，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整体效应。充分释放两新党建活力，巩固两新党建工作基础，深入推进两新组织实现有形有效覆盖。	完成
4	营造重才 爱才用才 良好环境	聚力培育人才做大做强队伍，深入走访调研企业，征集相关意见建议。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形成良好的示范带动作用。建立人才联络员队伍，创新“行业部门与属地街道”联动人才工作机制，构建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人才工作格局。提升大学生留汉保障力，持续推进“学子留汉”工程，举办大学之城就业节活动，强化政策宣传，增强安居保障。	完成
5	打造忠诚 可靠组工 干部队伍	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着力打造清廉机关，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积极推动平安建设，树立组工干部良好形象。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 反映公务员考核、公务员招考、公务员管理、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其他科技重大项目(项): 反映用于其他科技重大项目的经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整体绩效评价
自评结果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自评综述：2023 年年初预算金额是 2141.5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754.4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715.9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6%。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分 99.72 分，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整体绩效自评表》（附件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和原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见第十三项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2.5		总分：99.72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基本支出总额		888.48		项目支出总额		1827.4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 率）
		2754.42		2715.95		98.60%		19.72
年度目标（20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圆满完成新时期全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全市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招才引智工作，服务全区发展、全区人才工作及人才队伍建设的指导、协调和监督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分)	测算分析市级重要指标进度并通报	每年7次以上	9	1
		数量指标 (1分)	统计分析区内重要指标进度并通报	每年7次以上	8	1
		数量指标 (1分)	绩效指标调研	每年2次以上	10	1
		数量指标 (1分)	项目类指标实地查看	每年10个以上	20	1
		数量指标 (1分)	绩效综合考评季报表	每年2次以上	2	1
		数量指标 (1分)	综合考评网故障次数	每年少于2次	0	1
		数量指标 (1分)	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人次	60人	149人	1
		数量指标 (1分)	干部任前监督征求意见人次	40人	136人	1
		数量指标 (1分)	大学生留汉人数完成指标	不少于2.5万人	2.582万人	1
		数量指标 (1分)	依托六大联盟和人才超市,针对辖区高校、企业和人才举办各项活动	不少于10场	11场	1
		数量指标 (1分)	年底走访慰问高层次人才活动	≥30人	30人	1
		数量指标 (1分)	人才健康体检活动	≥20人	24人	1
		数量指标 (1分)	2023年度新录用公务员开展初任培训	全覆盖	实现全覆盖	1
		数量指标 (1分)	电教片经省委评比获奖	1次	3	1
		数量指标 (1分)	工资正常运转	1500人次	1700人次	1
		数量指标 (1分)	公务员年度考核	1100人	1259人	1
		数量指标 (1分)	公务员登记	60人	158人	1
		数量指标 (1分)	公务员奖励工作	280人	385人	1
		数量指标 (1分)	公务员招录	完成年度招录计划	72人	1

	数量指标 (1分)	打造社区党建示范点	2个	2个	1
	数量指标 (1分)	建设示范型小区党群活动 驿站	2个	2个	1
	数量指标 (1分)	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	9个	9个	1
	数量指标 (1分)	省市媒体宣传报道	5篇	5篇	1
	数量指标 (1分)	打造两新党建示范点	2个	2个	1
	数量指标 (1分)	开展区级两新党组织书 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班	2次	2次	1
	数量指标 (1分)	干部选拔任用数量	100人	100人	1
	数量指标 (1分)	档案专项审核	50本	50本	1
	数量指标 (1分)	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纪实 资料	100本	100本	1
	数量指标 (1分)	微信公众号发布数	700篇	812篇	1
	数量指标 (1分)	2021年度“武汉英才”计 划优秀青年人才配套资助 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
	数量指标 (1分)	营商环境先进个人奖励发 放人数	1人	1人	1
	数量指标 (1分)	2019年度“武汉英才”优 秀青年人才知名高校博士 类第三笔资助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
	数量指标 (1分)	2022年度“武汉英才”战 略科技人才资助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
	数量指标 (1分)	2022年度“武汉英才”产 业领军人才资助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
	数量指标 (1分)	指导区属单位开展理论学 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 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	71家	71家	1
	数量指标 (1分)	完成2022年度职工医疗报 销发放	18人	18人	1
	质量指标 (1分)	信访举报案件结案率	根据政策法 规，结合信访 人员诉求，实 事求是地办理 和了结信访案 件	根据政策法规，结合信 访人员诉求，实事求是 地办理和了结信访案 件	1

		质量指标 (1分)	各绩效责任单位目标进展分析	分析清晰准确	每月指标测算、进度分析及时准确	1
		质量指标 (1分)	年度绩效综合考核	每年度考核结果准确、客观、公正	2022 年度考核结果客观公正	1
		质量指标 (1分)	人才计划宣传发动活动	覆盖主要园区企业	面向企业广泛发布,覆盖高校科研院所、各大园区和平台。	1
		质量指标 (1分)	典型选树、政策宣传活动	覆盖主要园区企业	开展洪山创客英雄汇 5 期, 洪山青年说 4 期, 政策宣传 19 场	1
		质量指标 (1分)	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	100%	100%	1
		质量指标 (1分)	年轻干部比例	不少于 8%	不少于 8%	1
		质量指标 (1分)	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	1
		质量指标 (1分)	法律意识	提高	提高	1
		质量指标 (1分)	跟进检视整改问题清单	3 批次	3 批次	1
		时效指标 (1分)	综合考评网故障响应	每次 0.5 小时内响应	未发生故障	1
		时效指标 (1分)	综合考评网故障解决	每次 12 小时内解决	未发生故障	1
		时效指标 (1分)	研究课题按时结题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 (1分)	每月调整干部次数	不超过 2 次	不超过 2 次	1
		时效指标 (1分)	干部政策法规培训次数	半年 1 次	半年 1 次	1
		时效指标 (1分)	调研课题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分)	考评结果综合运用	强化	强化	1
		社会效益指标(1分)	人才(人口)结构进一步年轻化, 人才引领创新的动能进一步增强	取得实效	人才资源总量达 31 万, 45 岁以下人才占比 73.9%, 每万人人均拥有高质量发明 265.1 件	1
		社会效益指标(1分)	人才能力素质提升, 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吸纳作用进一步增强	取得实效	深化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 常态化问需问计。赴重庆大学举办国情研修班。	1

	社会效益指标(1分)	2023年度新录用公务员具备开展工作基本能力	取得实效	新录用公务员初步具备工作所需的政治、调研、写作等方面能力。	1
	社会效益指标(1分)	下沉单位党组织共建项目清单完成率	95%	95%	1
	社会效益指标(0.5分)	干部结构优化	提升区管干部队伍整体功能和专业化水平,做大年轻干部总量,实施全域储备	区管干部队伍整体功能和专业化水平、年轻干部总量得到提升	0.5
	社会效益指标(0.5分)	持续推进专项整治	10个	10个	0.5
	社会效益指标(0.5分)	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资金支持	取得实效	为158名入选人才提供资金支持,人才所在团队建设和创新项目研究得到有效支持。	0.5
	社会效益指标(0.5分)	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资金支持	取得实效	为59名入选人才提供资金支持,人才所在团队建设和创新项目研究得到有效支持。	0.5
	满意度指标(0.5分)	基层党务工作者、党员网络培训课时及通过率达到既定目标	测试通过率达80%	测试通过率达80%	0.5
	满意度指标(0.5分)	群众代表满意度	100%	100%	0.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2021年度“武汉英才”计划入选人才配套资助资金项目经费:1名入选人才离职离汉,不再拨付该名人才第二笔资助资金。 2、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项目属于专项工作,时间是2023年9月-2024年1月,资金涉及到2023年和2024年。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2021年度“武汉英才”计划入选人才配套资助资金项目经费:为保障财政资助资金发挥效用,落到实处,将组织人才作用发挥情况及在岗状态核查。 2、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2024年度完成剩余资金的支付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 2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项目绩效自评自评综述: 2023 年年初预算金额是 1865.94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1865.94 万元, 实际执行金额为 1827.47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7.94%。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总分 98.22 分, 自评等级为优。详见《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项目绩效自评表》(附件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和原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见第十三项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 年度干部监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2. 5			自评得分: 96.95	
项目名称		干部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	3.39	84.75%	16.95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选人用人全过程监督,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凡提四必”等制度要求,防止“带病提拔”问题发生;做细做实干部日常管理监督,落实提醒函询诫勉制度,做好各类专项问题整改工作。		从严从实抓好选人用人监督,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凡提四必”等制度要求,全年累计发出任前监督征求意见函136人次,干部任前公示67人次,查核个人有关事项67人,无“带病提拔”问题发生;做细做实干部日常管理监督,累计审批办理因私出国(境)54人次,因公3人次,举报件23起,落实提醒函询诫勉制度,做好省委巡视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等专项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5分)	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人次	60人	149人	15
		数量指标(15分)	干部任前监督征求意见人次	40人	136人	15
		质量指标(15分)	信访举报案件结案率	根据政策法规,结合信访人员诉求,实事求是地办理和了结信访案件	根据政策法规,结合信访人员诉求,实事求是地办理和了结信访案件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考评结果综合运用	强化	强化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绩效考评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2.5 自评得分: 98.63

项目名称		绩效考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66	22.97	93.15%	18.63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根据 2023 年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重要工作任务,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细化重点绩效目标考核计分办法,确定年度绩效目标。围绕全区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月度测算分析、月度通报及季度考核等日常考核工作,同时围绕重点绩效目标进行指标调研和项目实地查看,及时掌握目标实施进度。扎实开展 2022 年度绩效综合考核工作,确保考核准确、公正。			制发《2023 年度全区绩效管理综合考核办法》,逐项分解市级绩效目标、修改完善各单位绩效目标 1000 余条,汇编形成单项重点绩效目标考核计分办法,健全完善全区绩效考核体系。加强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每月测算分析、通报市区重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每季度对重点绩效目标开展实地调研。从严从实,共考核 71 家绩效责任单位、65 家区管领导班子、411 名区管领导干部,科学精准、高质高效完成 2022 年度综合考核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6分)	测算分析市级重要指标进度并通报		每年 7 次以上	9	6
		数量指标(6分)	统计分析区内重要指标进度并通报		每年 7 次以上	8	6
		数量指标(6分)	绩效指标调研		每年 2 次以上	10	6
		数量指标(6分)	项目类指标实地查看		每年 10 个以上	20	6
		数量指标(6分)	绩效综合考评季报表		每年 2 次以上	2	6
		数量指标(6分)	综合考评网故障次数		每年少于 2 次	0	6
		质量指标(6分)	各绩效责任单位目标进展分析		分析清晰准确	每月指标测算、进度分析及时准确	6
		质量指标(6分)	年度绩效综合考核		考核结果准确、客观、公正	2022 年度考核结果客观公正	6
		时效指标(6分)	综合考评网故障响应		0.5 小时内	未发生故障	6

(20分)	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建立完善人才工作体系，不断提升人才队伍质量和数量，进一步发挥人才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	1. 优化安居保障。构建多层次人才安居保障体系，设立全市首家酒店式武汉青年人才之家·洪山驿站，服务来汉求职创业者；首创人才安居房整建制配套模式，为华中农业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中电建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等配套人才房，切实解决人才住房难题。 2. 拓宽服务平台。嵌入式设立“聚才引智招商引资工作站”2个，延伸人才服务触角，在珞南街道政务服务中心设置全区首个街道层面大学生留汉服务专窗，实现服务下沉、就近办理。积极发挥人才超市、大学之城人才服务网、大学生留汉服务专窗作用，全年受理人才咨询和办理人才业务。 3. 打造服务品牌。以市“人才服务月”为契机，采取“常规服务+特色专项”模式，建立服务项目清单，在“洪山组工”公众号推送动态8期。深化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春节期间慰问专家人才。组织全区重点企业人才赴重庆开展科技创新与产业转型专题国情研修班，提升人才专业素质能力。 4. 加大选树力度。深化“洪山创客英雄汇”“洪山英才说”等品牌效应，举办人才宣传专栏，湖北日报、长江日报、学习强国、武汉组工等媒体平台发布宣传信息，以活动影响力和宣传力讲好洪山人才故事。 5. 加强政策推介。分层分类编制《洪山人才政策汇编（第一辑）》《大学生留汉指南2023版》《青年人才小“洪”书》系列“政策图谱”，在“洪山组工”微信公众号专栏推送人才政策微课堂，组团进高校、进园区、进企业开展政策宣讲。 6. 举办大学之城校企人才合作对接会，组建大学之城校企人才服务联盟，链接高校与企业供需精准对接、资源高效共享。 7. 持续深化“学子聚汉”工程。承办全市“遇见武汉”重点高校大学生实习实践工作暨新时代英雄城市学子行活动启动仪式，开展特色主题活动。擦亮“大学之城就业节”特色招牌，承办全市首场秋季校园巡回招聘活动华中农业大学专场，全年开展招聘活动，提供就业岗位。新增大学生留汉就业创业，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0
--------------	---	---	-----------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12 分）	大学生留汉人数完成 指标	不少于 2.5 万人	2.582 万人	12
		数量指 标（12 分）	依托六大联盟和人才 超市，针对辖区高校、 企业和人才举办各项 活动	不少于 10 场	11 场	12
		数量指 标（12 分）	年底走访慰问高层次 人才活动	≥ 30 人	30 人	12
		数量指 标（12 分）	人才健康体检活动	≥ 20 人	24 人	12
		质量指 标（12 分）	人才计划宣传发动活 动	覆盖主要园区企业	面向企业广泛发布， 覆盖高校科研院所、 各大园区和平台。	12
		质量指 标（12 分）	典型选树、政策宣传活 动	覆盖主要园区企业	开展洪山创客英雄汇 5 期，洪山青年说 4 期，政策宣传 19 场	1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12 分）	人才（人口）结构进一 步年轻化，人才引领创 新的动能进一步增强	取得实效	人才资源总量达 31 万，45 岁以下人才占 比 73.9%，每万人人 均拥有高质量发明 265.1 件	12
		社会效 益指标 （12 分）	人才能力素质提升，对 人才的政治引领和吸 纳作用进一步增强。	取得实效	深化党委联系服务专 家制度，常态化问需 问计。赴重庆大学举 办国情研修班。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2. 5

自评得分: 99.59

项目名称		干部教育培训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 总额	预算 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4.31	53.2	97.96%	19.59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按照《公务员法》等规定，举办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			于2023年8-9月举办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20分)	2023年度新录用公务员开展初任培训		全覆盖	实现全覆盖	20
		质量指标(20分)	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		100%	10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2023年度新录用公务员具备开展工作基本能力		取得实效	新录用公务员初步具备工作所需的政治、调研、写作等方面能力。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远程（电化）教育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2.5 自评得分: 95.2

项目名称		远程（电化）教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	18.24	76%	15.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夯实组织基础，巩固党支部示范创建成果；强化队伍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落实专项排查，从严抓牢日常监督管理。			1.全年发展党员数名，储备入党积极分子数名；2.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结对共建，形成结对共建小组，覆盖基层党组织多个，举办全区首届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技能大比武，有关做法被半月谈、新华社湖北频道等媒体报道7次；3.开展党员教育电视片拍摄制作工作，获评全市“英雄城市·先锋有我”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上榜作品3部、入围作品2部；4.完成“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发工作，全区多名符合条件的老党员获颁纪念章。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30分)	电教片经省委评比获奖	1	3	30

(6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30分)	基层党务工作者、党员网络培训课时及通过率达到既定目标	测试通过率达80%	测试通过率达80%	3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公务员科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2. 5 自评得分: 92. 08

项目名称		公务员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	9.67	60.44%	12.0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公务员录用、考核、培训、工资运转等日常管理规定不折不扣执行，规范落实公务员管理政策。			按要求完成公务员录用、考核、培训、工资运转各项工作任务。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2分）	工资正常运转		1500人次	1700人次	12

	数量指标 (12分)	公务员年度考核	1100人次	1259人	12
	数量指标 (12分)	公务员登记	60人	158人	12
	数量指标 (12分)	公务员奖励工作	280人	385人	12
	数量指标 (12分)	公务员招录	完成年度招录计划	72人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社区（村）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2.5 自评得分: 97.89

项目名称	社区（村）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9	16.91	89.47%	17.8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推动社区(村)基层党建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大力推进基层党建示范点创建、校地融合治理取得积极进展;全面加强社区书记队伍建设,开展“洪雁领航”班级活动7次,组织189名社区(村)书记参加全国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居(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举办全区社区党组织书记能力竞赛;深入开展共同缔造活动,新增共同缔造试点小区177个,实现186个社区全覆盖。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10分)	打造社区党建示范点	2个	2个	10
		数量指标(10分)	建设示范型小区党群活动驿站	2个	2个	10
		数量指标(10分)	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	9个	9个	10
		数量指标(10分)	省市媒体宣传报道	5篇	5篇	10
		时效指标(10分)	研究课题按时结题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下沉单位党组织共建项目清单完成率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2.5 自评得分: 99.44

项目名称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5	24.3	97.20%	19.44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提升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打造两新党建示范点2个，开展区级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班2期			提升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打造两新党建示范点2个，开展区级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班2期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30分）	打造两新党建示范点		2个	2个		30
		数量指标（30分）	开展区级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班		2次	2次		3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干部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9.72

项目名称		干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96	11.79	98.58%	19.72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全国及省市区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着眼激发干部干事创业活力,严把德才标准,坚持公正用人,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形成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全国及省市区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着眼激发干部干事创业活力,严把德才标准,坚持公正用人,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形成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分)	干部选拔任用数量		100人	100人	10
		数量指标(10分)	档案专项审核		50本	50本	10
		数量指标(8分)	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纪实资料		100本	100本	8
		质量指标(8分)	年轻干部比例		不少于8%	不少于8%	8
		时效指标(8分)	每月调整干部次数		不超过2次	不超过2次	8
		时效指标(8分)	干部政策法规培训次数		半年1次	半年1次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8分)	干部结构优化		提升区管干部队伍整体功能和专业化水平,做大年轻干部总量,实施全域储备	区管干部队伍整体功能和专业化水平、年轻干部总量得到提升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组织部门自身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2. 5			自评得分: 99.99		
项目名称		组织部门自身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60.5	260.41	99.97%	19.99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组织部门自身建设,切实增强组织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能力,持续用力打造过硬队伍和模范部门,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新时代组织工作新任务。			为提升我部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进一步夯实精神文明建设的基层基础,我部认真组织文明创建活动,组织日常培训4次,干部职工作风形象得到提高、认真履行党建的主体责任,我部认真开展党建活动12次。微信公众号发布812篇,完成部机关档案整理等日常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20分)	微信公众号发布数		700篇	812篇	20
		质量指标 (20分)	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20分)	法律意识		提高	提高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度关于武汉黄鹤英才和武汉英才资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 2. 5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关于武汉黄鹤英才和武汉英才资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 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446	44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落实上级有关要求, 推动建立完善人才工作体系, 不断提升人才队伍质量和数量, 进一步发挥人才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			为我和辖区在汉重点高校、国家重点实验室入选的 2019 年度“武汉英才”48 名优秀青年人才、2022 年度“武汉英才”1 名战略科技人才及 10 名产业领军人才拨付资助资金。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15 分)	2019 年度“武汉英才”优秀青年人才知名高校博士类第三笔资助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5

		数量指标(15分)	2022 年度“武汉英才”战略科技人才资助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5
		数量指标(15分)	2022 年度“武汉英才”产业领军人才资助资金	完成目标数量	完成目标数量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资金支持	取得实效	为多名入选人才提供资金支持，人才所在团队建设和创新项目研究得到有效支持。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区委组织部		填报日期: 2024.2.5			自评得分: 94.1	
项目名称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组织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	35.26	70.52%	14.1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有机融合、一体推进。		始终把“学思想”作为主题教育第一位的任务和贯穿始终的主线，在解决学用“两张皮”问题上持续用力，不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化内化转化；组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办公室主任会议以及各类调度会、推进会 12 场，先后下发指导性文件、工作提示 16 次；持续深化“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围绕就业、教育、医疗、托育、住房、养老等民生领域，推动解决群众和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持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组织全区党员干部直面问题、直击矛盾，着力将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 分）	专项经费	≤50 万	35.26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 分）	指导区属单位开展理 论学习、调查研究、推 动发展、检视整改、建 章立制等	71 家	71 家	10
		质量指标（10 分）	跟进检视整改问题清 单	3 批次	3 批次	10
		时效指标（10 分）	调研课题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持续推进专项整治	10 个	10 个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10 分）	群众代表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项目属于专项工作，时间是 2023 年 9 月-2024 年 1 月，资金涉及到 2023 年和 2024 年。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完成剩余资金的支付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